

从国家主义到法团主义——中国市场转型过程中国家与专业团体关系的演变

顾昕、王旭

提要：专业性社团已经成为中国公民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根据北京大学公民社会团体研究中心的调查，作者发现：由于国家的卷入，专业性社团的自主性尚未得到充分发展。在具有法团主义特征的社团监管体系下，专业性社团享有垄断地位。绝大多数专业性社团是以自上而下的方式形成的，也就是所谓“由组织出面组建”；虽然国家不再为专业性社团提供财务支持，但业务主管单位通过领导人选择有效地控制着专业性社团的活动。为了能够继续维持其垄断性地位，专业性社团大多也不积极寻求社团自主性的强化。由于国家主义的遗产，国家与专业性团体的这种法团主义式关系，并不像许多人认为的那样，是一种过渡性形态。值得注意的问题是，在这样一种大的制度框架中，国家与社会相互增权的新理念和新模式是否能够得到发展，并且进一步推动中国的社团空间向社会法团主义转化？

原载《社会学研究》2005年第2期

[完]

顾昕、王旭，原载《社会学研究》2005年第2期


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d/2.0/fr/deed.fr>